



益通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解除质押概述

益通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收到股东裴本成的通知，股东裴本成于2016年12月8日质押给山西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26,880,000股已经全部解除质押，上述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8年6月8日。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结算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益通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1日